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21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启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3、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持续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的资产安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规范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关于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勾祖珍女士、汪东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无监事津贴，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领取其岗位报酬，实行基本工资加年度绩效工资薪酬发放方式。2020年度，公司支付给监事的薪酬共26.36万元。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人员报酬情况”中披露的2020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情况。

本议案将与董事会审议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合并后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0,766,528.39元，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

3,076,652.84元，扣除2020年实施的2019年度现金股利分配13,199,999.3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98,064,792.07元，2020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2,554,668.23元；母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31,800,215.86元。

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正在筹划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作价160,160万元，后期还需要对联合创泰增资不低于2亿元。考虑公司重大投资和现金支出计划，公司拟定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证公司的经营稳定及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4）。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监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经公司股东提名，由王启文先生、汪东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1.1 选举王启文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11.2 选举汪东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1日